

叶辛代表作系列

蹉跎岁月



总 序

· 叶辛 ·

那是一些难以忘怀的岁月。

记得是插队落户时期，在云贵高原的偏远村寨上，连年累月地栖居在茅草屋里，守着一盏煤油灯，提起笔来用小说的形式写下自己对生活的体验和思考。当年的一切似乎都还历历在目，一晃，竟是二十多年过去了。

二十多年时间里，除了工作、旅行、开会、出访之外，我把所有的时间都放在写作上，不分节假日，时常地也不分白天和黑夜。从村寨移居到山青水秀的水电站，从山高谷深的荒蛮乡间搬进省城，最后又从内地省城返归繁华喧嚣的大上海，生活环境一次又一次地改变，但是一支笔、一张纸、一瓶墨水的写作方式，始终没有变。写作成了我生活的一部分，创作更成了我生命意味的一种体现方式。

(苏)新登字 007 号

蹉跎岁月

作 者：叶 辛

责任编辑：周鸿铸

出版发行：江苏文艺出版社(邮政编码：210009)

经 销：江苏省新华书店

印 刷 者：滨海县印刷三厂

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 16.5 插页 2

字数：350,000 1995 年 4 月第 2 次印刷

印数：20,301—40,300 册

标准书号：ISBN 7-5399-0762-2/I·727

定 价：15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如同农民在泥土里插下种子，勤奋耕耘，到秋后总会有收获一样，我的创作劳动也收获了一批又一批的果实。二十多年里，我出版了三十多本书，其中有二十多本是长篇小说。在这二十多本长篇小说中，不乏可读性甚强的一些书，比如《我们这一代年轻人》《风凜冽》《省城里的风流韵事》《私生子》等等，这些书有的曾被电台多次广播，有的被改编成电影，有的再版过多次。但在所有这些长篇小说中，《蹉跎岁月》《家教》和《孽债》无疑是其中影响最大和最受欢迎的，可说是我的代表作。

现在能把这三本书集中起来推出，对我和关注我的千百万读者都是一件令人高兴的事。

从去年开始，我像很多作家一样改变了用笔写作的习惯，而开始学习电脑。经过近一年断断续续的熟练过程，我基本掌握了这一新的思维和写作方式，并且在创作上我也开始一点新的尝试。在重新开始迈向新的目标之前，回顾和总结以往的创作，对我就更显得重要和有一种深沉的意义。

愿生活赐给我灵感和智慧，愿我的一系列新作也像这三本书那样受到读者朋友们的关心和支持。

谢谢！

叶辛的谜， 谜一样的叶辛

· 蒋子龙 ·

也许每个人心里都有一个谜。作家本身就是一个谜。否则，他们怎么可能引起读者的兴趣？被读者一眼看透的作家，该是多么乏味和悲哀！

“一个人同另一个人的关系，往往是从他们认识的第一天就开始了。”——这句话算不得有多深奥，却曾启发了叶辛的文思，使他找到下笔的角度，写出长篇小说《蹉跎岁月》。我和叶辛的第一次相识，得出的第一个印象便是：这小伙子像个谜。相处五个多月，没有全部解开他身上的谜。又过去了三年多，他在我心里仍然是个谜。

一九八〇年，中国作家协会重建文学讲习所，借了北京朝阳区党校的一部分房子做校舍。一间十六平方米的屋子里安置了四张单人床（作家也是要睡觉的）。因党校地处郊区，周围都是水坑和庄稼地，蚊虫猖獗，所以每间屋里又发下三十二根竹杆，支起四顶蚊帐。然而，作家们到文

讲所来不是光睡大觉的，还要读书、写作，于是每间屋子里又摆下四张三屉桌（也有的只有两屉）。安徽的高尔品、贵州的叶辛、北京的王梓夫和我便成了一个小集体，开始充分利用这块空间。那么时间呢？各个人性格不同，习惯不同，创作方法不同，你要读书了，他开始写作，有人喜欢夜战，有人愿意早起。深夜一点钟还有人在握笔，早晨三点钟又有人起床疾书。真可谓“时空交错”、“压缩艺术时间”，而且还是“多层次”的。

我们推举叶辛作“室长”，理由有二：其一，在我们四人中，他的作品最多，出于对他的尊重；其二，又数他的年龄最小，理应多为三位老大哥服务，出于对他的信任。

讲习所的生活是紧张而有趣的，大家倾心地长谈，交流创作的得失；又各怀所长，各有自己的“秘密”。叶辛有很多朋友，他的“秘密”似也不少。这个“秘密”应该是指各人的创作优势，不是其它。叶辛和许多人都能谈得来，却决不搞“莫逆之交”，他更喜欢“有距离外交”，或者叫“等距离外交”。

叶辛开夜车的时间很少，在同期学员中却很可能数他写得最多。看不见他拿起笔苦思冥想，他只要摊开稿纸就一定会有收获。不论是皇皇长篇、中篇，还是精巧的短篇、散论，他基本上都是“一稿成功”。写一笔流利的钢笔字，旁边放块橡皮，写错了及时涂掉重写，稿面上很干净。即使有修改、撤换，也只是个别章节、段落，不必从头返工，大动手术。所以他写得快。

对他来说，一切都好像是现成的。他什么时候构思呢？创作对于他难道就没有那种难产般的痛苦？当然，不能说

他篇篇都写得很好，可是每篇都能保持在一定的水平，质量上很少出现大跌大落，基本都在发表的水准线以上（假如真有这条线的话）。这点“功夫”还不足以令人惊羡吗？要知道当时他只有二十八岁！

“少年老成”——当同学们捉摸不透他的时候，就只好这样说。

出风头的事没有他，倒霉的事也找不上他。绝少见他忘形地畅声大笑，更难见他愁眉苦脸。生活最有规律，该吃就吃，该玩就玩，该写就写，是遵守作息时间的模范。一切都是按部就班，胸有成竹。难怪有的同学妒忌了：“当作家就得像人家小叶那样当。”

文学讲习所毕业后一别三年，今年我到贵州又见到了他。从外表看，叶辛没有什么变化，岁月似乎对长得瘦小清秀的人总是无可奈何。在创作上他更有信心了。描写知青生活的五部长篇已经完成，出版了四部，第五部即将印出。我想将来人们要研究这段历史时期中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生活，了解这一代青年人的命运，看看他这五本书不会没有好处。他告诉我正在创作一部多卷的长篇小说《三年五载》，暂时拟写三卷，每卷三十万字左右。我想起某些多卷集小说的命运，不免为他担点心。倘不能一气呵成，一贯到底，愈到后面才力不足，虎头蛇尾，岂不令读者失望？即使才力充足，但旷日持久，出了第一卷，不知何年何月再出第二卷，把热的放凉了，读者看到后面忘了前面，岂不可悲？

谁知叶辛从从容容地告诉我，《三年五载》的前两卷已经发表，第三卷业已脱稿！

人们喜欢说，干一件事情有了坚强的信心，就是成功了一半。叶辛这位初中毕业、下乡十年的“插兄”（插队落户的老兄），哪来那么多的自信？他那个十分单薄的身躯如何承受得了如此多的雄心？可见灵魂比肉体更有力量。

每年都有长篇小说问世，这标明了他的创作实力——也就是说还有“后劲”。累计他发表的作品已有二百多万字，等今年这几部长篇出来，也许能突破三百万字。他的创作不是惨淡经营，也不是十亩地一棵苗（且不管这棵苗是否能长成参天大树）。有人习惯“单产放卫星”，叶辛却是“大面积丰收”。当然，文学不完全取决于数量，但也不应该过分贬低数量。我想包括我在内的当代许多中青年作家，写得不能说多，而是少。叶辛的这个数字，对于中外文学大师来说，当然算不了一回事。就是和当今世界上真正多产的作家相比，也还差得远。但是对于一个只有三十一岁年纪、写作历史不足十年的作家来说，这个数字却说明了许多问题！从事创作这一行的人就更能理解这个数字意味着什么，叶辛为这个数字付出了什么！

至少，叶辛找到了适合自己的内容和形式。他开始用一种较完整的观点观察生活，抓住了自己终生要表现的主题。叶辛的作品，使知青下乡这一段生活发出光芒，这就是他的贡献。

文学，只能靠文学活着。它能活着，就一定有其应该活着的道理。

那么，叶辛是怎么找到自己的呢？

“机遇只垂青那些懂得怎样追求它的人。”叶辛的“机

遇”可谓多矣！

一九六六年，他初中毕业，“文化大革命”也渐入高潮，他想上高中、考大学的路断了。但可以造反，可以串连，种种“革命”的“机遇”向他敞开了大门。可能有两点使他沾了光：一，出身不是“红五类”，也算不上是什么“黑帮子女”，尽可逍遥。二，他本来就是孩子（还只有十六岁嘛），因为长得矮小瘦弱，就更加像个小孩子，站在人前不起眼，可以钻“横扫一切”的空子，看了大量从别人家里抄出来的“毒草小说”。在疯狂的年代里，疯子是正常的，正常人反而被看作是疯子。文学之神就用反常的方式，用“带毒”的奶汁，滋养了这个中途断奶的小娃娃。到一九六九年下乡之前，叶辛等于念了三年文学专科学校。他还根据陀思妥也夫斯基向安娜·西格尔也芙娜求婚的故事，写成短篇小说《沉重的时期》，在同学、伙伴中间传阅。那可能就是较早的“手抄本”，也是叶辛第一次向艺术女神送秋波。

一九六九年，“机遇”为叶辛指出了几条不同的去向：去上海郊区，去内蒙古或黑龙江建设兵团……叶辛和妹妹却来到黔北山区插队落户。在运动中如同在激流中一样，水流的方向就是他们的方向，尽量抓住一块木头自救。兄妹一起下乡是聪明的，合情合理的，相互好有个照应。倘若没有他妹妹，也许就不会认识他现在的妻子王淑君，王淑君是他妹妹的同学，代妹陪客、代妹送客，便是他的爱情的开始……

不久，生活又向他提示了各种各样的机会。可以找门路、动心计被招工、选调、上大学；也可以先从适应体力

劳动做起，给人一个扎根山区的好印象，入党，当干部，一步一步熬上去；还可以抽烟喝酒、赌博打架、偷鸡杀狗、谈情说爱、潦倒或穷混……

叶辛选择了另一条路，每天躲到屋后的房檐下，坐个小板凳，膝盖上放块搓衣板，开始了对文学的执着追求。当时，他的目标是朦胧的，是虚无缥缈得难以确定的，也几乎是无望的。想当个作家吗？似乎不够现实。想写成一本书吗？显然也是一种热情的幻想。再说，写成了一本书又怎么样？能改变命运吗？

或许也是为了寄托一种感情，使枯燥乏味的生活有一种依托，让年轻的生命有一线希望。十一个月没尝到一片肉，没影响他起早贪黑地写。劳动繁重，营养缺乏，以至掉了六颗大牙，没放弃对文学际遇的追求。他写什么无关紧要，他没有破罐破摔、自甘沉沦，只是天天在写，这件事本身就足以打动王淑君的心。这个温柔俏丽的姑娘动情了，开始为叶辛抄稿子。文学是他们的大媒。第一个发现叶辛的伯乐，应该说是这沉稳有心计的姑娘。

一九七二年，王淑君被招到修文电站当工人去了。不久，叶辛的妹妹也回上海了，兄妹两人只有一个回城的机会，叶辛理所当然地让给了妹妹。知青们能飞的飞，能跑的跑，能溜的溜，村子里所剩寥寥，叶辛住的房子里就甩下他一个人。这下他可有写作的时间了，只是缺少钱和粮食。幸好他有喝不完的爱情的醇酒。当了大工人的王淑君，没有抛弃她的“插兄”，每隔十天半月就写来一封叫做“情意深切”的信。有这些信读，叶辛就感到不渴不饿不累也不冷。最多的一年，他接到五十四封这样的“救命书”，最

少的一年也有四十三封。情人的信像太阳，哺育了叶辛的自尊和自信。雪中送炭般的爱给他以灵感。现在，叶辛那个宝贝箱子里，上面放着他写的书，底下才是最宝贵的、王淑君写给他的那三百多封情书。据说王淑君也有个专用抽屉，里面按年月日存放着叶辛写给她的书信。

机会终于来了，一九七四年，公社通知叶辛，到发电技工学校上学。叶辛长出了一口气，美得都不知道该怎样高兴了。这个通知意味着他也有了归宿，有了自己的铁饭碗。更重要的是毕业后可以留在修文电站工作，同王淑君“有情人终成眷属”，真是熬到头了，天大的幸事！

可是，文学这个倒霉鬼，不早不晚，也在这时候来敲叶辛的门了。他同时接到上海人民出版社的一封信，希望他立即返沪，商量修改他写的长篇小说《岩鹰》。好事一块来，叫这个有主意的人没了主意。他想两件好事都不耽误，公社不答应：“出版社叫你去改书，不见得准能出版，就是出版了又怎么样？能管你一辈子？你要回上海改稿子，上技校这个名额就得给当地青年。”这是大实话，二者不能得兼。叶辛来不及和未婚妻商议，一咬牙，决定赴上海改稿子，先跟着文学这个倒霉鬼走！

这是命运的召唤？还是天才的启示？

稿子是修改了，而且还找到了一个合作者，却未能如期出版。他向往的艺术之神再一次把他抛弃了，叶辛又回到黔北的穷山寨，继续和命运搏斗。直到三年之后，一九七七年，他的一部长篇小说和两部中篇小说相继问世；他根据自己小说改编的电影《火娃》开拍；一九七九年他和王淑君举行了婚礼；也就在他们这个“蜜年”里，叶辛又

完成了长篇小说《风凜冽》和《蹉跎岁月》。

他成了作家，有了名气，好机会又来了，可以想办法调回上海或上海附近的大城市。他谢绝了这种好意，决心留在贵州，并且不为这一决定后悔，甚至还颇为得意。这是生活的召唤，文学的启示！

没有贵州的十年下乡生活，能有现在的叶辛和他的那些作品吗？上海是叶辛的生地，却不一定是作家叶辛最理想的生活基地。

每一次“际遇”实际上都是一个三岔路口。有识之士、有志之士，从来不抱怨碰不上好机会。

文学给叶辛的命运带来的打击，实际是在造就他。命运像一个手艺高超的匠人，用生活的重锤在他身上反复敲打，仔细加工，这使他痛苦，也使他成熟，使他身上具备了某种文学所需要的素质。

叶辛懂得了命运的深情，终于走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。“不幸，是一所最好的大学。”——这是不是别林斯基的话？

当出版社正式决定出版他的第一本小说的时候，编辑帮他起了个笔名：叶欣。他自己把“欣”改为辛苦的“辛”。现在他有了个可爱的宝贝儿子，他为儿子起名“叶甜”。有人喜欢甜，有人则不喜欢，甜总比苦要好。可是甜太多了也会有甜的麻烦。一个人活在蜜罐里，光吃甜，恐怕也够呛。

在小孩子的名字上搞索引、穿凿附会是没有意思的。我想表达的意思是，通过叶辛为儿子起名字，标明了他的生活态度。除去从事创作，他也许从未想过还能过另一种生活。可是他当了作家，就决不轻易丢掉自己的安定。一切

都是很有规律的，除去下生活，他每天早晨送儿子到幼儿园，回来后开始写作，每天平均得五千字左右，晚上陪着爱妻娇子休息、玩耍。令人羡慕的生活。他是我见到的为数不多的好作家、好丈夫、好父亲。好像好事都叫他赶上了！不知哪位哲人，曾故作惊人之语：“自杀有一百种，其中一种就是给作家当妻子。”叶辛和王淑君的生活，给了这个危言耸听的家伙一记响亮的耳光！他的书一本接一本地出，其他作家容易碰到的那些麻烦事，却很少能找到他的头上。就是文艺界盛产的流言蜚语、怪事奇闻，也极少能伤到他。顶多不过是可爱的读者根据自己的感受，把他称做“叶辛阿姨”、“叶辛老伯伯”、“叶叔叔”……

至此，我倒想起一个从别人嘴里听来的故事。

在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上，叶辛大概是文学界的代表中最年轻的一个，在一群童颜鹤发的老人中间，他更显得像个孩子。在代表住地，有个特设的售书亭，《蹉跎岁月》很快卖光了。仍然不断有代表来问：“有《蹉跎岁月》吗？”这时一个多事的人开口了：“你们都买这本书，可知道它的作者就住在咱们这里？”

于是十一位教授自发地组织一个讨论会，请叶辛参加，讨论《蹉跎岁月》。一位姓曹的教授说，他从来不看电视，有一次见女儿一边看电视一边哭，他也坐下来看，一直看到完。这便是电视剧《蹉跎岁月》。

这是个很平常的故事，作家总难免会碰上这样的事情，甚至颇为尴尬。但也不是所有的作家都能享受这样的尴尬。这说明叶辛的作品拥有大量的读者。

叶辛不是这样的作家：认为自己的作品读者越少，懂

得它的人越少，就证明它的水平最高，是“纯文学”，可以传之久远。他似也不善堆砌意象，破坏文法，刻意追求一种杂乱无章、零碎琐细的文学境界。洋场时髦与他无缘。

叶辛很注意小说的可读性，他是讲究读者心理学的。“读者是艺术的一个组成部分。”有一天晚上，我俩在田间小路上散步，突然遇雨，慌忙奔到一座农舍前。不料从房子里蹿出一条牛犊般的大狗，狂吠着向我们扑来，我赶紧弯腰假装拾砖头，吓住大狗。这时主人出来，随着两扇门的打开，一股声浪传出来，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正在播讲叶辛的中篇小说《峡谷烽烟》。我立刻通报了叶辛的大名，主人又惊又喜，喝住大狗，迎我们进屋，待之以茶水。倘叶辛炮制的是无人能看懂的“纯文学天书”，那天我俩非得挨雨浇、遭狗咬不可！

这自然是说笑话。不过，叶辛在构思小说的时候，不是根据一个意念，而是根据生活中的一个故事，生发开去、谋篇布局。他有好几部长篇小说的开头，都是受别人讲的故事的启发，才找到了角度，然后一气呵下去了！这个角度，实际是认识人生的窗口，是解释生活的钥匙，是人物生命的轨道。角度一抓准，其余的就很顺了。这也是叶辛写作省力的一个原因。

他眼观四路、耳听八方，身上的每一个器官随时随地都在为他的创作捕捉素材。他不浪费一丁点材料，也不放过一丝一毫创作的激情和时机。他除去聪明和灵气，还靠刻苦。何况他还有一套自己摸索出来的“创作工艺流程”：在熟悉、感受、理解生活的基础上，一，孕育主题；二，列出人物表；三，写出人物分析；四，等待开头（也就是寻

找角度)；五，寻找有致的情节；六，确立作品的总体结构；七，对具体章节进行排列组合……共十项工序。

磨刀不误砍柴工，准备的时间长，写起来就容易。难怪他写得那么快，那么轻松。不，他郑重声明：“每写一本书之后，我都要掉十几斤肉。”

他也会掉肉？万物都不可能十全十美，看来叶辛这员“文坛福将”也不可能把好事都占全了。

前不久，他在写一部新的长篇小说，我问他自我感觉怎么样？他说：“写到一大半的时候还没有太大的把握，后来淑君歇病假在家，她拿起来看，就不肯再放下，证明还可以，我就有信心了。还有最后六章，一个星期内就可以写完了。”他脸上又荡漾出对别人来说像谜一样的幸福和自信。

他在和朋友聊天时，常不自觉地挂在嘴边：“我爱人说什么什么”，“我爱人看了你的作品觉得如何如何”……

由爱人做自己的文学裁判官，真是再美妙也不过了！

我真诚地祝愿他们携手共进，白首偕老。也祝原叶辛在同行和读者面前，永远保持“谜”一样状态。

丁F03/11

目 录

1	总 序
1	叶辛的谜，谜一样的叶辛
1	蹉跎岁月
498	我和《蹉跎岁月》

蹉跎岁月